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4-59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子公司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位于西班牙的全资子公司 FIRION INVESTMENTS, SOCIEDAD LIMITADA（以下简称“Firion”）根据西班牙国家税务局（以下简称“西税局”）税务检查结果，补缴税款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Firion 于 2016 年 12 月收购西班牙 Urbaser S.A.U(以下简称“Urbaser”)公司 100%股权，并于 2017 年 1 月与 Urbaser 成立了 Firion 税务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申报纳税。为完成收购，Firion 向其股东借款并承担利息费用。根据当时西班牙的税法规定，Firion 及 Urbaser 产生的利息支出，占 Firion 税务集团营业利润 30% 以内的可以税前扣除。Firion 每年按此规定纳税申报，西税局各年度检查期间从未提出异议，Firion 还收到了按此规定应享有的西班牙公司税退税。

在最近一期年度一般性税务检查中，西税局依据近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对跨国企业集团内部金融交易定性标准和方法提出的指导意见，认为 Firion 向股东借款应认定为股东投资款，故 Firion 向股东借款产生的利息不可以税前扣除，进而要求 Firion 调整补缴公司税。公司与西税局就此事项进行了多轮讨论与沟通。

Firion 根据西税局最终税务检查结果，补缴了西班牙公司税 2,099.79 万欧元、滞纳金 278.64 万欧元，合计缴纳 2,378.43 万欧元，折合约人民币 18,623 万元。同时，西税局认为 Firion 不存在故意偷税、漏税行为，未对该事项给予处罚。

至此，Firion 所有涉税事项均已通过西税局检查。考虑到 Firion 在西班牙已经没有实质性业务，公司拟将 Firion 迁址至公司欧洲区总部所在国比利时。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其他境外子公司不存在类似税务检查及补缴税款情况。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公司上述事项及支付相关金额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 2024 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8,623 万元，最终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2 日